

临县文化和旅游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临县文化和旅游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做到了政府信息公开，临县文化和旅游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5 年制作规范性文件 0，本年度公开数量 0，对外公开总数量 0。公开政府集中采购数量 23 项，旅游旅游资源普查 1300000 元，2025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 698000 元，临县南圪垛、正觉寺、丛罗峪 3A 级景区提升 2310000 元，临县中央后委机关旧址消防工程 2800000 元，青塘一号居民正房保护修缮工程、前青塘天主教堂室内装修工程 805250 元，影剧院 LED 屏及控制更换 462994 元，全国第四次文物普查 1525000 元，中共中央法律研究委员会旧址抢险加固 928871.96 元，宋家圪台墓葬周边环境整治 800000 元，中央后委机关旧址安防工程 3797230.38 元，多功能一体机购置两台分别为 10290 元、3430 元，办公文件柜 2960 元，办公家具 4140 元，电影院电子屏设备 427000 元，采购两台空调分别为 6999 元、6499 元，办公家具 4020 元，2025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秧歌服务道具采购 900200 元，义居寺岩体渗水及崖壁防排水工程 5221780.30 元，办公椅 16000 元，临县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指挥部旧址消防工程 2316981.22 元，临县正觉寺等四个

旅游景区安全隐患排查 300000 元。总计 24647645.86 元。收到网上信访案件 1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科	社	法	其
						总计

		人	业 企 业	研 机 构	会 公 益 组 织	律 服 务 机 构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文旅融合缺乏系统性。目前我县文化旅游产品存在诸多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文化内涵挖掘不够深入，文化传承有待提升；二是文旅产业相对单一，融合不够深，与市场需求结合度低。

(二) 文化旅游融资渠道单一。文化遗迹、文物保护、旅游产业的发展需要大量的财政支持。目前，文化旅游的发展资金主要来自政府。由于财政资金短缺、社会资本参与少、融资渠道单一，文化旅游的多元化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制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 1 月 8 日

